**申报2017年度国家艺术基金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十问**

编者按：近日，国家艺术基金发布了《2017年度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一般项目）申报指南》。为指导青年艺术家做好资助项目申报工作，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在申报指南的基础上，针对申报主体普遍关心的问题，就项目申报工作的重点事宜和关键环节形成了10个问题，以问答的形式做更详细、深入的阐释和解读。

一、国家艺术基金为什么设立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

青年是艺术创作的生力军，是艺术事业繁荣发展的根基。党和国家高度重视青年艺术创作人才培养工作，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指出，“加大国内文化艺术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培养支持力度”。国家艺术基金作为由国家设立，旨在繁荣艺术创作、打造和推广原创精品力作、培养艺术创作人才、推进国家艺术事业健康发展的公益性基金，借鉴其他同类政府基金的做法，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也将培育青年艺术创作人才作为重要工作之一，专门设立了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

从三年来项目征集、评审过程来看，设立专门的资助项目扶持青年艺术创作人才是成功的，不仅得到了申报主体和参评专家的认可与好评，也激发了青年艺术家的创作热情，为促进青年艺术人才成长，推进艺术事业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资助范围和资助重点是什么？

青年艺术创作人才的资助范围包括戏剧、曲艺编剧创作人才，音乐作曲创作人才，舞蹈、舞剧编导人才，美术、书法、摄影创作人才，工艺美术创作人才，所申报项目应是在获得艺术基金立项资助，完成立项签约后实施，且能够在2018年10月1日前按要求完成结项验收的项目。

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资助重点是鼓励艺术探索和创新，坚持主旋律、提倡多样化，激发创作活力，推出创作新人，培育后备人才。

三、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资助额度是怎么确定的？

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涉及多个艺术门类，不同艺术门类创作投入差别较大，因此不同艺术门类的资助额度也会有所差异。

在考虑当前艺术创作实际，经专家论证，认为在艺术门类排序上应突出重点，将戏剧编剧等急需和相对薄弱的艺术门类排在前面，使其更为醒目，起到“立标杆”的引导作用。因此，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酌情提高了戏剧编剧等艺术门类的资助额度。

同时，资助额度的确定，还充分考虑了不同艺术门类在材料购置、包装运输等方面的差异。由于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资助资金主要用于创作采风、资料收集、材料购置和作品录音录像、包装运输、展览演出、结集出版等与创作有关的支出，在充分考虑当下不同艺术门类创作投入的基础上，经专家论证，认为油画、雕塑、版画、摄影、工艺美术的创作投入较高，因此在资助额度上与其他艺术门类适当拉开了梯次。

四、国家艺术基金将怎样运用青年艺术创作人才项目的成果？

为实现培育青年艺术人才的目标，除资金扶持外，艺术基金还将通过综合资助体系运用资助成果，选优拔萃，宣传推广。艺术基金在2016年初启动滚动资助项目申报评审工作，从　2014年度“美术、书法、摄影创作人才”结项项目中，经专家评审，共遴选出47位青年艺术家的103件作品集中组织展览和出版，艺术门类涵盖了中国画、油画、版画、书法、漆画、工艺美术等。

考虑到青年艺术创作人才项目的成果形态复杂多样，艺术基金将继续探索不同的成果运用方式。对优秀戏剧剧本、曲艺文本，将支持项目主体进一步修改提高，并协调推荐刊发、出版，搭建平台，促成艺术院团与青年艺术创作人才的洽谈合作；对优秀音乐、舞蹈、舞剧作品，将支持项目主体修改提高，搭建平台，推荐给相关机构组织推荐排演，或申报舞台艺术创作、传播交流推广资助项目。

五、对申报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申报主体要求？

国家艺术基金的宗旨是繁荣艺术创作、打造和推广原创精品力作、培养艺术创作人才、推进国家艺术事业健康发展。国家艺术基金的目标是通过资助出人才、出精品、出“高峰”。申报青年艺术创作人才项目的申报主体要求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77年1月1日以后出生），此外，为了避免重复资助，使更多青年艺术家有机会获得艺术基金资助，申报指南规定，已获得过国家艺术基金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申报主体，不得重复申报本项目。

六、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评审是侧重已有作品的水平还是侧重申报项目的策划创意？

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资助资金用于作品创作，但资助的重点在人，在申报主体本身。

在评审项目时，专家将会着重考虑两方面因素：一是不能流于一般化、即兴式、随意性的日常创作形态，要体现主题性，要精选创作题材，要有一定的难度和规模，要有完整的实施方案。项目的策划创意，既要遵循艺术规律又要注重创新性，要善于把握时代主题，捕捉新发展、新变化、新气象，体现青年艺术创作人才的敏锐性；二是申报主体自身的艺术实力。因此，申报时提交的应该是能够反映申报主体艺术水平的有代表性的作品。

七、如何界定重大革命历史题材或较多涉及民族宗教内容的项目？

与舞台艺术创作资助项目一样，既是创作，就会涉及到主题内容。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和较多涉及民族宗教内容的项目，具有严肃性和突出的社会价值，社会影响面大，群众关注度高，在创作上要特别慎重，严格把关。2017年，艺术基金对艺术创作的导向性要求更为明确、清晰。申报指南要求，“申报凡涉及党和国家领导人，涉及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中国人民解放军历史上重大事件、重要人物和重大决策过程的题材或较多地涉及民族宗教内容的项目，须提供省级党委宣传部门、文化行政部门或部队宣传文化主管部门的审读意见”。对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创作作出更为清晰的表述，有助于艺术单位、机构在申报时更好地把握政策要求。同时，也提醒申报主体要注意区分较多涉及民族宗教内容和运用民族艺术表现形式。前者是指题材、内容的，后者是指艺术形式的，不要混淆在一起。

八、对获得立项的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艺术基金还有后续支持措施吗？

国家艺术基金资助是常态化的过程，不是一年两年的短期事业。推出创作新人、培育后备人才，打造艺术精品是艺术基金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艺术基金将从验收合格的青年艺术创作人才项目中，组织专家评审出重点资助项目，择优支持。

考虑到不同艺术门类的特点，艺术基金将采取不同的支持措施。美术、书法、摄影和工艺美术的作品创作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管理中心将按照《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优秀美术作品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运用，并择优组织展览、出版等推广宣传活动；戏剧、曲艺编剧和音乐作曲以及舞蹈、舞剧编导作品创作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将择优推荐给艺术单位或机构组织排演，并支持其继续申报艺术基金的其他资助项目。

九、申报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对知识产权有哪些要求？

知识产权是基于人的智力创造性劳动而产生的权利，是一种非物质形态的财富，受到法律的认可与保护，不受他人侵犯。艺术基金也将保护知识产权作为项目申报和实施工作的基本要求之一，要求申报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的申报主体对创作的作品依法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在申报及后续实施过程中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如有侵犯，申报主体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若申报主体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与第三方产生纠纷或争议，艺术基金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对经司法机关和相关行政部门认定的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的项目，管理中心有权对该项目重新审核，并依据其严重程度分别或同时采取暂缓拨款、终止拨款、追回部分或全部资助款项、撤销对该项目的资助以及三年内暂停申报主体申报资格等相应措施，并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十、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结项有什么具体要求？

2017年度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应于2018年10月1日前完成结项验收。如确需延期完成，必须于2018年8月1日前以书面形式向管理中心申请，获得批准后方可延期。

立项项目结项时，需提交创作作品，同时还要提交记录创作过程的艺术档案，特别是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在结项验收时，要将作品原件提交给管理中心。由于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包含多个艺术门类的创作，项目成果材料的呈现方式也会有所不同，因此，申报主体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完整收集与项目相关的材料，为顺利开展结项验收工作做好准备。